

資料	通報單位	單位主管	填表人	通報日期	____年__月__日
	聯絡電話	(電話)	(手機)	(傳真)	
	聯絡地址	電子信箱			

※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32條第1項規定：「各類社會福利、教育及醫療機構，發現有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應通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。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應將接獲資料，建立檔案管理，並視其需要提供、轉介適當之服務。」

※請依住地區通報至下列中心

通報轉介中心	聯絡方式	服務區域
高雄市早期療育綜合服務中心	電話：07-3985011，傳真：07-3985015 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75號	三民區、苓雅區、左營區、楠梓區、新興區、前金區、鹽埕區、鼓山區、前鎮區、小港區、旗津區
高雄市鳳山區兒童早期療育發展中心	電話：07-7422971，傳真：07-7413016 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體育路65號	鳳山區、大寮區、仁武區、大社區、鳥松區、林園區、大樹區
高雄市旗山區兒童早期療育發展中心	電話：07-6618106，傳真：07-6618107 地址：高雄市旗山區文中路7號	旗山區、美濃區、內門區、杉林區、六龜區、甲仙區、那瑪夏區、茂林區、桃源區
高雄市岡山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	電話：07-6226730，傳真：07-6235346 地址：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31號	岡山區、彌陀區、茄萣區、燕巢區、橋頭區、路竹區、永安區、湖內區、阿蓮區、梓官區、田寮區

高雄市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回覆(本欄由受理單位填寫)

通報單位：_____	兒童姓名：_____	出生日期：_____
服務情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提供服務，服務單位：_____	聯絡人：_____	電話：_____
服務概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受案評估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開案服務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拒絕服務予以追蹤
其他狀況：_____	不予受案，原因：_____	其他：_____
受理單位：_____	填表人：_____	督導：_____
電話：_____	電子信箱：_____	